

证券代码：872247

证券简称：银山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15:00—2023 年 9 月 13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2247 | 银山股份 | 2023年9月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至2019年2月1日向合肥市供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合肥供销资产运有限公司”）借款600万元，为短期周转，不计息。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6月7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笔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审议，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和《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020年1月，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以下简称“农发行”）申请授信总量为人民币4500万元的贷款，用于购买原材料及相关生产费用支出。2020年3月11日，农发行与公司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同日，农发行与合肥恒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房地产公司”）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恒丰房地产公司为公司农发行贷款进行抵押担保。公司为此次担保支付恒丰房地产公司贷款实际到位金额1%的服务费。同年为响应国家号召，公司及恒丰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肥市供销社为支持公司发展，免除公司支付该笔费用。

2022年中共合肥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合肥市审计局对合肥市供销社进行审计，认定上述两笔费用减免造成了社有资产损失，因此要求公司支付上述借款利息5万元及担保费45万元（不含税金额424,528.29元）。2023年4月24日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合肥市供销社党组《关于印发<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问题整改台账>的通知》，支付了上述两笔费用。合肥市供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合肥恒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上述两笔费用的支付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费用的支付为审计巡察要求，属于一次性事项，不存在持续性，支付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合肥市供销商业

总公司。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各股东的提名意见，现本届董事会提名如下人员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苏宁东、曾涛、李智才、何模祥、韩二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三）审议《关于提名关胜晓、李艳艳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现提名关胜晓先生、李艳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关胜晓)(公告编号：2023-044)、《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李艳艳)(公告编号：2023-045)、《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符合任职资格的声明》(公告编号：2023-046)、《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四）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各股东的提名意见，现本届监事会提名何冀、任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各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四），选举董事人数7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监事2人；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9月13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658号银山股份0551-64211501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交通费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